

证券代码：831705

证券简称：永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1）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

2022年12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等，相关议案于2022年12月30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23年2月7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向公司出具《关于对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3]233号）。

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，发行普通股1,000万股，发行价格为2.0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,000,000.00元。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2月23日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于2023年3月3日出具“亚会验字[2023]第02110004号”验资报告。

（2）2023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

2023年5月22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等，

相关议案于2023年6月7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23年7月13日，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《关于同意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3]1339号）。

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，发行普通股680万股，发行价格为2.0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,600,000.00元。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7月28日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于2023年8月3日出具“[2023]京会兴验字第60000007号”验资报告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1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

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公司已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的规定，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。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，并对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监控，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的用途与计划使用。

2、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

（1）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

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2022年12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

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》。2023年1月29日，公司与主办券商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都支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（2）2023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

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2023年6月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》。2023年8月7日，公司与主办券商、江西宁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

3、募集资金存储情况

（1）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

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验资专户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都支行

账号：1510206019000194169

（2）2023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

户名：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江西宁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

账号：142409286000099194

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、管理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，

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，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股转公司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模板不存在重大差异，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（1）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

根据股票发行方案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。截至 2024 年 7 月 3 日（销户日）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20,00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6,367.94
二、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0,006,367.94
三、募集资金账户使用金额	20,004,705.19
其中：支付采购原材料货款	7,004,705.19
偿还银行贷款	13,000,000.00

加：现金存入（用于销户时支付银行费用）	137.25
减：银行手续费、管理费等	1,800.00
截至 2024 年 7 月 3 日（销户日）募集资金余额	0.00

（2）2023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

根据股票发行方案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。截至 2024 年 7 月 4 日（销户日）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3,60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2,351.91
二、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3,602,351.91
三、募集资金账户使用金额	13,602,351.87
其中：支付采购原材料货款	5,602,351.87
偿还银行贷款	8,000,000.00
减：专户注销时结息转入一般户	0.04
截至 2024 年 7 月 4 日（销户日）募集资金余额	0.00

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完成对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。结息余额 0.04 元已转至公司一般户，转出条件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相关规定。截至 2024 年 7 月 4 日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.00 元。

四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（二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- （三）《公司工商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交易明细》
- （四）《公司农商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交易明细》

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